

#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遵循公平、公正、便民的原则，认真履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责，紧紧围绕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移交安置、服务保障、权益维护等重点工作，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常态化、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在职责范围内及时、准确地公开政府信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努力做到公开内容更加充实、公开时间更加及时、公开重点更加突出。

一是落实信息主动公开。2023 年，我局通过门户网站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领导分工、部门文件、工作动态、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报等信息 398 条；通过“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微信公众号，以每周至少 2 次的频率推送国家退役军人事务部、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等部门有关退役军人的活动及政策解读推文 300 余条；通过“河南政务服务网”公布业务办理清单和办事指南，为服务对象提供业务办理指引。

二是落实依申请公开。2023 年，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收到公开申请 2 条，均已按时办结。

三是加强政府信息管理。严格履行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审核程序和责任，确保公开的信息内容安全准确。

四是加强平台建设。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调整，着力优化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分类主题设置。加强“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微信公众号建设和运维管理，提升信息发布关注度。

五是强化监督保障力度。加强与政府信息公开主管部门的沟通，积极争取技术支持和业务指导，自觉接受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和评议。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0	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1	0	0	0	0	0	1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取得一定工作成效，但仍存在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有待优化、公开内容相对浅显、分析解读类信息少、与受众互动不足等问题。下一步，我局将着力从以下方面努力推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更好成效。一是进一步优化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在集约、简便的前提下，丰富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设置。二是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进一步推进退役军人相关政策、制度等内容的公开、宣传和解读。三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进一步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责，完善信息发布审核监管机制。四是多管齐下，进一步加强移动新媒体的建设和管理，吸引更多退役军人关注，加强有效互动。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执行。2023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